

鏡豐食品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43號11樓之3

報告編號：AFA25602271

報告日期：2025/06/12



產品名稱：大腸頭
樣品包裝：請參考報告頁樣品照片
樣品狀態/數量：冷凍/1件
產品型號：—
產品批號：—
申請廠商：鏡豐食品有限公司
申請廠商地址/電話/聯絡人：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43號11樓之3/-
生產或供應廠商：—
製造日期：—
有效日期：—
原產地(國)：英國

以上測試樣品及相關資訊係由申請廠商提供並確認。

收樣日期：2025/06/06
測試日期：2025/06/06
測試結果：-請見下頁-

周凱雯
周凱雯 / 副主任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簽署人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鏡豐食品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43號11樓之3

報告編號：AFA25602271

報告日期：2025/06/12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測試結果	定量/偵測極限(註3)	單位	食品衛生標準
★ 乙型受體素類	---	---	---	---	---
★ Clenbuterol	衛生福利部110年5月27日衛授食字第1101901019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MOHVV0041.05)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Cima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Ractopamine		未檢出	0.005	ppm(mg/kg)	註7
★ Salbutam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Terbutaline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Tulobu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Zilpa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Clenprop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Clenpen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Brombu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Cimbu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Mabu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Clencyclohex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Clenisopen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Feno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Formo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Isoxsuprine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Mapen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3-o-methyl-col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Salmeterol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 t-Butylorsynephrine		未檢出	0.005	ppm(mg/kg)	不得檢出

備註：

1. 測試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測試結果，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
2. 本報告共 4 頁，分離使用無效。
3. 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量分析則以「定量極限」表示；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性分析則以「偵測極限」表示。
4. 低於定量極限/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 "未檢出" 或 "陰性" 表示。
5.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如有不實，願意承擔完全責任。
6. 測試項目名稱旁有加★者，為本實驗室通過衛生福利部認證項目。
7. 萊克多巴胺(Ractopamine)法規限值請參照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2年07月13日衛授食字第1121301440號令修正動物用藥殘留標準及農業部109年9月7日農防字第1091472241號公告。
8. 「動物用藥殘留」法規標準值係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2年07月13日衛授食字第1121301440號令修正動物用藥殘留標準之法規限值。

- END -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鏡豐食品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43號11樓之3報告編號： AFA25602271
報告日期： 2025/06/12

樣品照片

AFA25602271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

以下為申請廠商委託測試項目、測試方法、定量/偵測極限：

AFA25602271

測試項目	測試方法	定量/偵測極限
★ 乙型受體素類	衛生福利部110年5月27日衛授食字第1101901019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乙型受體素類多重殘留分析(MOHVV0041.05)	詳見測試結果之定量/偵測極限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 <https://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 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